

宁波市预拌混凝土行业协会文件

甬砼协〔2015〕9号

关于转发《宁波市工程运输车辆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全市各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

各县（市）区预拌混凝土相关协会、分会、行业自律小组：

9月25日，全市召开工程运输车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推进会，对工作方案进行了说明，并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全市从10月1日到12月31日进入工程车严管整治阶段，严查严处工程车闯禁行线、闯红灯、非法加高货厢栏板、涉牌涉证、超载超限运输、未安装或未启用卫星定位系统、滴漏散及乱倾倒等违法违规行为。现将《宁波市工程运输车辆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甬政办发【2015】194号）转发给你们，并就做好我市预拌混凝土专用车辆的整治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预拌混凝土相关协会、分会、行业自律小组要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督促做好属区内预拌混凝土专用车辆的整治工作，加强行业自律，杜绝“多拉快跑”、闯红灯、超速、超载、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

二、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车辆必须加装使用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转弯倒车语音提醒装置、防撒漏装置等，并按规定粘贴车身反光标识，对驾驶室实施全程监控，及时发现为题，消除安全隐患；

三、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要高度重视驾驶员的安全教育和学习培训工作，提高驾驶员的道路交通安全责任意识，与驾驶员逐一签订安全责任书，并做好外省籍驾驶人的备案登记工作；

四、为了保证混凝土工程质量不受影响，规范混凝土供应市场，各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要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对预拌混凝土合同销售价格进行调整。

附件：

《宁波市工程运输车辆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方案》


宁波市预拌混凝土行业协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